

证券代码：300605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公告编号：2018-043

##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0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公司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8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含税金额5,040,000元；同时公司拟以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25,200,000元转增股本，即以总股本84,000,000股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09,200,000股。

### 二、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具体修订如下：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内容
<b>第六条</b>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400万元。	<b>第六条</b>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92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920万元。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8,400万股，均为普通股。	<b>第十九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10,920万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

###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及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核准。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4 月 25 日